



中文

使用說明書 微型 Hi-Fi 音響系統

操作播放器前，請細心閱讀本說明書並予以保留作日後參考之用。

CM3430B
CM3430W
CM3430G



MFL67880432

安全資訊

1
準備開始



小心：為了減低觸電風險，切勿把蓋（或背板）移去。機內並無使用者可自行修理的部分。如需維修，請聯絡合資格的技術人員。



等邊三角形內帶閃電箭頭的符號用以提醒使用者：產品內部含有未經絕緣的危險電壓，其強度可能會使人觸電。



等邊三角形內帶感嘆號的符號用以提醒使用者：產品的附隨資料中含有重要的操作及保養（服務）指引。

警告：為防火警或觸電危險，切勿將本產品曝露於雨中或潮濕處。

警告：切勿把本機安裝在狹窄的空間，如書櫃或類似的地方。

小心：切勿阻塞任何通風口。請依照生產商指示安裝。

機殼上的插槽及通風口特別為通風而設，並可確保產品正常運作，以免產品過熱。切勿把產品放置於睡床、沙發、地毯或其他類似的表面，以免堵塞通風口。除非已有正常的通風或依照生產商的指示，否則本產品不應放置於如書架或擱物架等嵌入式設備內。



小心：本產品使用鐳射系統。為確保正確使用本產品，請細心閱讀本說明書並予以保留作日後參考之用。若需要維修本產品，請與已獲授權的服務中心聯絡。

若未按照本說明書的指示控制、調整或操作程序，可能會引致有害的輻射洩漏。

為防受到鐳射光束直接照射，請勿嘗試打開產品的機殼。

電源線注意事項

建議大部份電器均使用專用電路；

即是電路只單一地向該電器提供電源，不向額外電器供電，也不設有分支電路。請參閱本說明書內有關此項規格的說明予以確定。切勿令牆壁插頭負荷過大。牆壁插頭負荷過大、鬆開或受損、延長線、電線磨損或受損或電線絕緣物料破裂等，均十分危險。上述任何情況均有可能導致觸電或火警。請定期檢查本產品的電線，如電線受損或退化，請拔除電線並停止使用本產品，直至已獲授權的服務中心更換適當電線為止。請保護電線，免受物理及機械性濫用，如扭曲、打結、擠壓、被門夾著或被踐踏。特別留意插頭、牆上插座以及與本產品連接的電線。如要中斷電源，請拔除電源線插頭。安裝本產品時，請確保插頭位於容易觸及的位置。

本機配有便攜式電池或蓄電池。

安全地拆除本機電池的方法：把舊電池或電池組拆除，步驟與裝配程序相反。為防止污染環境及可能危害人畜健康的威脅，請將舊電池或電池放置於指定回收地點的適當回收箱內。切勿把電池連同其他廢棄物一併棄置。我們建議閣下使用本地、可免費退款的電池及蓄電池。切勿將電池曝露於溫度過高的環境中，例如陽光、火種旁等等。

小心：切勿把本裝置曝露於水中（滴水或濺水），而且不應將載有液體的物件（如花瓶）放置於本裝置上。

棄置舊電器



1. 如在產品上看到畫有交叉的滑輪垃圾桶標誌，這代表該件產品符合歐盟指令 2002/96/EC。
2. 所有電器及電子產品的棄置方法與一般廢棄物不同，必需經由政府或本地管理機構指定的收集處分開處理。
3. 如舊電器得到妥善處理，能有助於防止對環境及人類健康構成的潛在影響。
4. 如要取得更多有關處理舊電器的資料，請聯絡您所屬地區的城市辦公室、廢物處理服務或購買該件產品的商店。

棄置舊電池/蓄電池



1. 如在產品的電池/蓄電池上看到畫有交叉的滑輪垃圾桶標誌，這代表該件產品符合歐盟指令 2006/66/EC。
2. 若電池包含超過 0.0005% 的水銀、0.002% 的鎘或 0.004% 的鉛，此符號可能還伴有水銀 (Hg)、鎘 (Cd) 或者鉛 (Pb) 的化學符號。
3. 所有電池及蓄電池的棄置方法與一般廢棄物不同，必需經由政府或本地管理機構指定的收集處分開處理。
4. 如舊電池/蓄電池得到妥善處置，能有助於防止對環境及人類健康構成的潛在影響。
5. 如要取得更多有關處理舊電池/蓄電池的資料，請聯絡您所屬地區的城市辦公室、廢物處理服務或購買該件產品的商店。

CE 0984

LG Electronics 在此聲明，本產品符合指令 1999/5/EC、2004/108/EC、2006/95/EC、2009/125/EC 及 2011/65/EU 的必備要求及其他相關規定。

請聯絡以下地址以取得 DoC（符合標準聲明）的副本。

聯絡本產品的標準中心：

LG Electronics Inc.
EU Representative, Krijgsman 1,
1186 DM Amstelveen, The Netherlands

- 請注意，中心並非客戶服務聯絡點。如需客戶服務資訊，請參閱保養卡或聯絡產品的經銷商。

僅限室內使用。

RF 輻射洩漏聲明

本裝置應以最小距離您身體 20 厘米的位置安裝及運作。

安全注意事項

本機的插頭握柄是專為本產品所設計，且與附贈的電源線結合為一體，若您因為任何理由而需截短此電源線時

請勿再使用該插頭

應使用全新的插頭以確保連續使用之安全性。

請依據1994年之插頭及插座規範的規定，將插頭確實地與電源線結合。

LG Bluetooth Remote

您可以使用 iPhone 或 Android 行動電話透過藍芽控制本播放器。必須將該播放器與您的電話連接至藍芽。造訪「Apple App Store」或「Google Android Market (Google Play Store)」。使用此 QR 條碼來搜尋「LG Bluetooth Remote」應用程式。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25 頁。



(Apple iOS)



(Android OS)

目錄表

1 準備開始

- 2 安全資訊
- 4 LG Bluetooth Remote
- 6 獨有功能
- 6 配件
- 7 可播放的檔案要求
- 8 遙控器
- 10 前面板
- 10 後面板
- 11 連接 AC 轉接器

2 運作中

- 12 基本操作
 - 12 - iPod/iPhone/iPad 操作
 - 13 - Android 裝置操作
 - 15 - USB 操作
 - 15 - CD 操作
 - 16 - 播放便攜式裝置上的音樂
 - 16 - 使用耳機聆聽音樂
- 17 其他操作
 - 17 - 自訂播放
 - 17 - 選取資料夾及 MP3/WMA/FLAC 檔案。
 - 17 - 繼續播放
 - 18 - 刪除 MP3/WMA/FLAC 檔案
 - 18 - 顯示檔案資訊
 - 18 - 暫時關掉聲音
 - 18 - 設定睡眠時間掣
 - 18 - 調暗
 - 18 - 自動關機
- 19 調校音效
 - 19 - 設定聲音模式
- 19 電台操作
 - 19 - 連接天線
 - 20 - 收聽電台
 - 20 - 改善不良的 FM 接收
 - 20 - 預設收音機電台
 - 20 - 刪除所有已儲存的電台頻道
- 21 設定時鐘
 - 22 - 把播放器用作鬧鐘
- 22 進階操作

- 22 - 在 USB 錄製
- 22 - 選擇錄製位元率及速度
- 23 使用 Bluetooth 無線技術
- 24 - 播放藍芽裝置的音樂
- 25 使用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
- 27 使用 AirPlay
- 28 - 將 Wi-Fi 裝置連線至 Wi-Fi 網絡
- 31 - 從 iTunes 音樂庫串流音訊至本機

3 疑難排解

- 33 疑難排解

4 附錄

- 34 商標及牌照
- 35 產品規格
- 36 維修保養
 - 36 - 光碟使用備註
 - 36 - 保護播放器

1

2

3

4

獨有功能

USB 直接錄製

錄製音樂到您的 USB 裝置。

便攜式裝置輸入

在您的便攜式裝置播放音樂。（MP3、手提電腦等等）

時間掣

設定在預定時間內響起的鬧鐘。

時間同步

使用您的藍芽裝置自動設定裝置時鐘。（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

Bluetoo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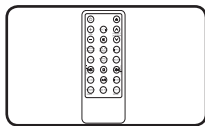
播放您在藍芽裝置上儲存的音樂。

AirPl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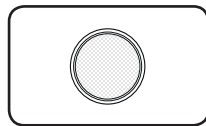
播放您在 Apple 裝置上儲存的音樂。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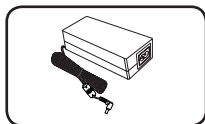
請檢查及識別隨機附送的配件。



遙控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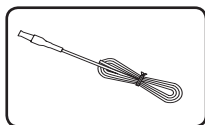
電池 (1)



AC 轉接器 (1)



電源線 (1)



FM 天線 (1)

可播放的檔案要求

MP3/ WMA/FLAC 音樂檔案要求

本機的 MP3/ WMA/FLAC 檔案兼容性有以下限制：

- 取樣頻率：
MP3：8 至 48 kHz 以內
WMA：8 至 48 kHz 以內
FLAC：8 至 96 kHz 以內 (USB)、
8 至 48 kHz 以內 (CD)
- 位元率：8 至 320 kbps 以內 (MP3)、
40 至 192 kbps 以內 (WMA)
- 最大檔案數量：999 以下
- 檔案副檔名：「.mp3/.wma/.flac」
- CD-ROM 檔案格式：ISO9660/ JOLIET
- 支援頻道 (FLAC)：最多 2 個頻道
- 支援輸出位元/抽樣 (FLAC)：16bit
- bps(FLAC)：最多 2.5Mbps
- 當您把可重寫光碟格式化時，您需要將光碟格式化選項設定為 [Mastered(母帶)]，使光碟相容於 LG 播放機。如將選項設定為 Live 檔案系統，則無法於 LG 播放器使用該隻光碟。
(Mastered(母帶) / Live 檔案系統：Windows Vista 的光碟格式系統)

兼容的 USB 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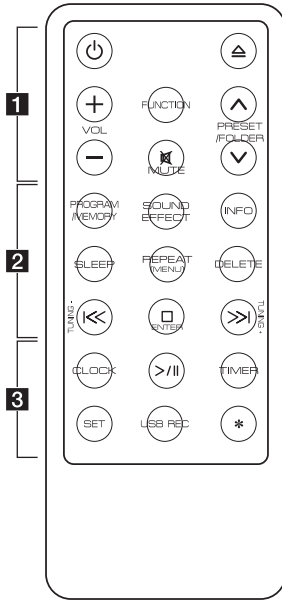
- MP3 播放器：閃存式 MP3 播放器。
- USB 閃存驅動器：
支援 USB2.0 或 USB1.1 的裝置。
- 本機的 USB 功能並不支援所有 USB 裝置。

USB 裝置要求

- 不支援連接電腦後需要安裝額外程式的裝置。
- 切勿移除正在運作的 USB 裝置。
- 搜尋容量大的 USB 時，也許需時數分鐘以上。
- 以防遺失資料，應將所有資料備份。
- 如果使用 USB 延長連接線或 USB 集線器，則無法辨識 USB 裝置。
- 不支援 NTFS 檔案系統。（只支援 FAT(16/32) 檔案系統。）
- 如檔案總數為 1,000 或以上，則未能支援本機。
- 不支援外置 HDD、讀卡器、已上鎖的裝置、硬式 USB 裝置以及行動電話。
- 本機的 USB 插口無法連接到電腦。本機不能作儲存裝置使用。
- 本裝置可能不支援某些 USB。
- 在開機狀態下，您可以經由 USB 插口為 iPod/iPhone/iPad/Android 裝置充電。（選擇 USB 功能時可用。）

遙控器

1
準備開始



• • • • • **1** • • • • •

⏻ (電源)：開啟或關閉裝置。

⏮ (插入/退出)：從載入槽插入或退出光碟。

VOL +/-：調校揚聲器音量。

FUNCTION (功能)：選擇功能和輸入來源。

PRESET/FOLDER ▲/▼ (預設資料夾)：

- 搜尋儲存了 MP3/WMA/FLAC 檔案的資料夾。當您正在播放載有 MP3/WMA/FLAC 檔案的 CD/USB 時，而該檔案分別儲存於不同資料夾，請按 **PRESET/FOLDER ▲/▼** (預設資料夾) 選擇您想播放的資料夾。

- 為電台頻道選擇一個預設數字。

🔇 MUTE (靜音)：關閉聲音。

• • • • • **2** • • • • •

PROGRAM/MEMORY (自訂/記憶)：

- 已儲存的電台頻道。
- 建立您想要收聽的播放清單。

SOUND EFFECT (音響效果)：選擇音響效果。

INFO (資訊)：查看音樂的資訊。

SLEEP (睡眠)：設定系統在某個特定時間自動關閉。

REPEAT (MENU) (重複/功能表)：

- 重複或隨機播放曲目/檔案。
- 選擇 USB 功能播放 iPod/iPhone/iPad 曲目時會移至上一個功能表。

DELETE (刪除)：刪除 MP3/WMA/FLAC 檔案。(僅 USB)

⏮ / ⏭ (略過/搜尋)：

- 快速向後或向前略過。
- 搜尋曲目/檔案內的某一節。

TUNING +/-：

選擇電台。

⏹ ENTER (輸入)：

- 停止播放或錄製。
- 取消 DELETE (刪除) 功能。
- 確認時鐘和鬧鐘設定。

• • • • • **3** • • • • •

CLOCK (時鐘)：設定時鐘並查看時間。

>|| (播放/暫停)：

- 開始或暫停播放。
- 選擇立體聲/單聲道。

TIMER (時間掣)：把播放器用作鬧鐘。

SET (系統設定)：

確認時鐘和鬧鐘設定。

USB REC (USB 錄製)：開始錄製。

★：該按鈕不可用任何功能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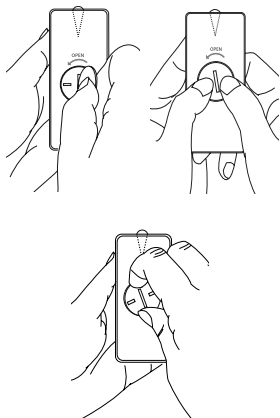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

您有兩個方法打開電池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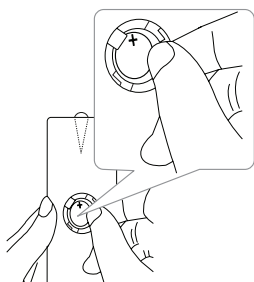
1. 使用硬幣或手指將電池盒蓋按逆時針方向轉動。然後取出電池盒蓋。

⚠ 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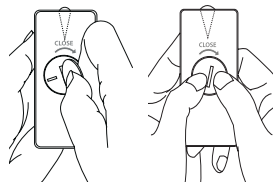
如果您留有長指甲，請不要使用手指打開電池盒蓋。否則可能會弄斷指甲。



2. 將電池上的 (-) 極對齊電池盒上所示的 (-) 方向，然後放好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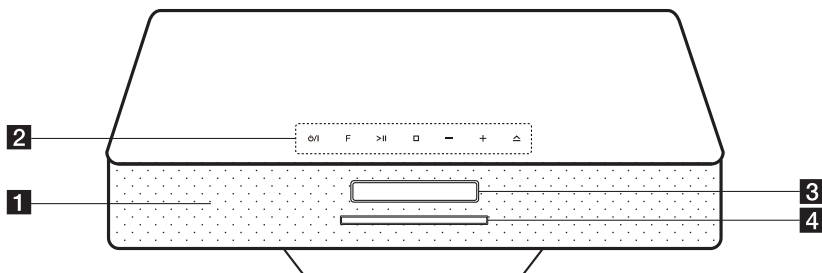
3. 裝回遙控器上的電池盒蓋，然後順時針轉動以關上電池盒。



⚠ 小心

該裝置中使用的電池若處理不當會造成火災或化學燒傷的危險。不要再充電、拆卸、焚燒或加熱至 100 °C (212 °F) 以上。只可更換零件號碼為 CR2025 的電池。使用其他電池會造成火災或爆炸的風險。已使用電池的處置。請把電池放在遠離兒童的地方。切勿拆卸或丟棄在火中。

前面板



1 揚聲器

2 电源開/關 (ON/OFF)

開啟或關閉裝置。

F (功能)

選擇功能和輸入來源。

>|| (播放/暫停)

- 開始或暫停播放。

- 選擇立體聲/單聲道。

□ (停止)

停止播放。

+/- (音量)

調校音量。

△ (插入/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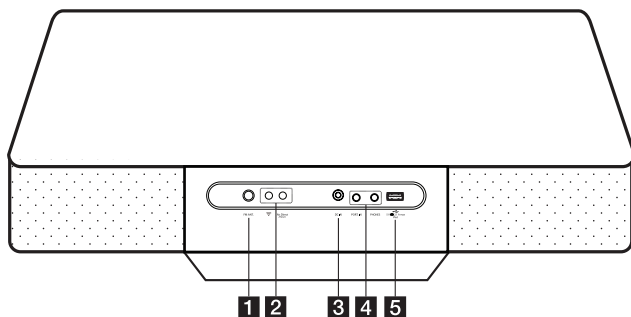
從載入槽插入或退出光碟。

3 顯示視窗

4 光碟槽

載入光碟。

後面板



1 FM ANT.

連接 FM 線形天線。

2 無線 (AirPlay)

將裝置連線至現有 Wi-Fi 網絡。

Air Direct/Reset

使用裝置建立新的 Wi-Fi 網絡。

3 DC IN (AC 轉接器輸入)

4 PORT.IN

在您的便攜式裝置播放音樂。

PHONES

使用耳機聆聽音樂。

(3.5 毫米)

5 USB 插口

連接 USB 裝置來播放和錄製音訊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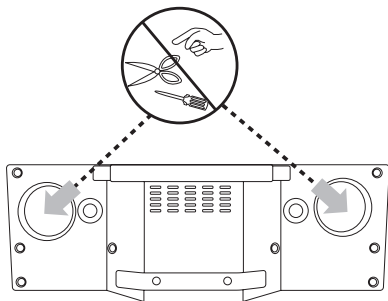
⚠ 小心

使用觸控式按鈕的注意事項

- 使用觸控式按鈕時，保持雙手清潔及乾爽。
 - 如放置在潮濕的地方，使用觸控式按鈕時，應抹乾觸控式按鈕上的任何水份。
- 切勿為了使按鈕運作而大力按觸控式按鈕。
 - 過度用力會損壞觸控式按鈕的感應器。
- 輕點所需要功能的按鈕，以確保妥善運作。
- 小心不要把例如金屬物件等的任何導電物料放到觸控式按鈕上。這樣或會影響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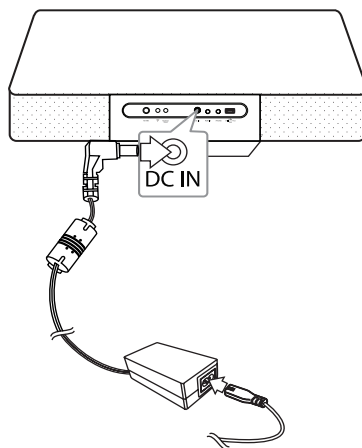
⚠ 小心

本機底部置有揚聲器。處理裝置時請小心。



連接 AC 轉接器

1. 將隨機提供的 AC 電源線連接至 AC 轉接器。
2. 將 AC 轉接器纜線連接至 DC IN 轉接器輸入電源。
3. 將 AC 電源線插入 AC 插座中。



⚠ 小心

僅可使用本裝置之隨附 AC 轉接器。請勿使用其他裝置或生產商之電源。使用其他電源線或電源可能會對本裝置造成破壞，並會使保養失效。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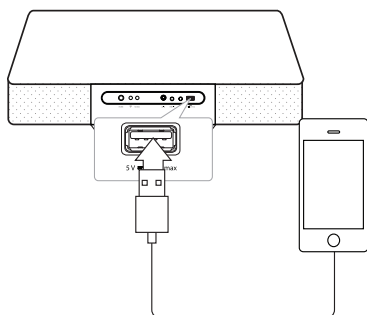
準備開始

基本操作

iPod/iPhone/iPad 操作

您可以享受您 iPod/iPhone/iPad 中的音樂。欲知有關 iPod/iPhone/iPad 之詳細資訊，請參閱 iPod/iPhone/iPad 使用者指南。

1. 使用 iPod/iPhone/iPad 連接線將 iPod/iPhone/iPad 連接至 USB 插口。



在啟動本機時，iPod/iPhone/iPad 亦會自動啟動並開始充電。

2.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本機上的 **F** 來選擇 USB 功能。透過使用遙控器和操控 iPod/iPhone/iPad，您可以經由 iPod/iPhone/iPad 的顯示屏對 iPod/iPhone/iPad 進行操作。

如要	進行這功能	
	在機身上	在遙控器上
暫停或重新開始	>	>
略過	-	<< / >>
搜尋	-	按住 << / >>
移至上一個功能表	-	REPEAT (MENU)
前往理想的項目	-	PRESET/ FOLDER ^ / v
選擇一個項目	□	□ ENTER

兼容 iPod/iPhone/iPad

- 本機支援之型號如下：

iPad mini
 iPad 4G
 iPad 3G
 iPad 2G
 iPad
 iPhone 5
 iPhone 4S
 iPhone 4
 iPhone 3GS
 iPod touch 5G
 iPod touch 4G
 iPod touch 3G
 iPod nano 7G
 iPod nano 6G
 iPod nano 5G
 iPod nano 4G

視乎您所用 iPod/iPhone/iPad 的軟體版本，可能無法從本機來控制 iPod/iPhone/iPad。

視乎您所使用之 iPod/iPhone/iPad 裝置，可能無法從本機來控制 iPod/iPhone/iPad。

！ 注意

- 如果 iPod/iPhone/iPad 操作發生錯誤，請檢查有否發生以下問題：
 - 未有穩固地連接 iPod/iPhone/iPad。
 - 本機識別您的 iPod/iPhone/iPad 為未知裝置。
 - 您的 iPod/iPhone/iPad 電量極低。
- ➔ 電池需要充電。
- ➔ 若您在 iPod/iPhone/iPad 電量非常低的時候充電，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完成充電。
- 視乎您使用的 iPod/iPhone/iPad 軟體版本，可能無法從本機來控制 iPod/iPhone/iPad。我們建議安裝最新的軟體版本。
- 如果在 iPod touch 或 iPhone 使用應用程式、撥打電話或發送及接收 SMS 文字訊息等，請先把它從本機拔除，然後使用那些功能。
- 若您使用 iPod/iPhone/iPad 時有任何問題，請造訪 www.apple.com/support。
- 您可能需要 iPod touch/iPhone/iPad 的其他操作，例如在使用前「解鎖」。

Android 裝置操作

您可以透過 USB 插口享受 Android 裝置中的音樂。請參閱 Android 裝置使用說明書，以瞭解 Android 裝置的詳細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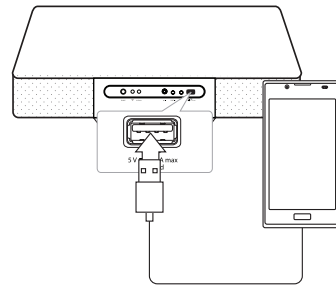
若想透過本機從 Android 裝置串流音訊，您需要：

- Android 操作系統：版本 4.1（或以上）及 AOA 2.0（或以上）
- 微型 USB 連接線

！ 注意

在使用纜線連接 Android 裝置到 USB 插口前，建議您先移除 Android 裝置（版本 4.1 或以上）的保護殼。

1. 使用 Android 裝置連接線將 Android 裝置連接至 USB 插口。



2.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裝置上的 **F** 選擇 USB 功能。
3. 若裝置已穩固地連接，顯示視窗將會出現「ANDROID」字樣。
透過使用遙控器和操控 Android 裝置，您可以經由 Android 裝置的顯示屏對 Android 裝置進行操作。

如要	進行這功能
播放	按 > 。
暫停	播放期間按 > 。
略過	播放期間可按 I<</>>I 跳到下一個檔案，或返回目前檔案的開端。 播放期間快速地連按 I<< 兩次，便可返回上一個檔案。

當您選擇 USB 功能時，您會看到以下訊息：

訊息	原因
USB	AOA 2.0 不支援您的裝置 (只充電)
檔案數目	本機識別到您的 USB。
IPOD	本機將您的 iOS 裝置識別為已知裝置。
ANDROID	本機將您受 AOA 2.0 支援的 Android 裝置識別為已知裝置。
NO USB	未有裝置連接至 USB 埠。本機將您的 Android 裝置識別為未知裝置。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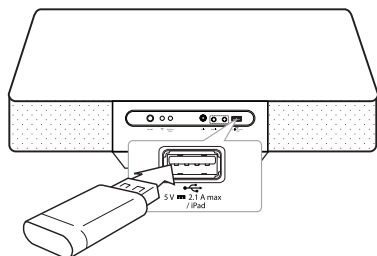
視乎裝置類型而定，訊息會以其他方式顯示。

! 注意

- 如果 USB 連接發生錯誤，請檢查有否發生以下問題：
 - 您的 Android 裝置連接不穩固。
 - 本機將您的 Android 裝置識別為未知裝置。
 - 您的 Android 裝置未啟動。
- 充電時間取決於您的 Android 裝置。
- 有些 Android 裝置不可進行充電。
- 鑒於 Android 裝置出現故障，您可能無法從本機控制您的 Android 裝置。
- 根據您的 Android 裝置的軟體版本，可能無法從本機控制您的 Android 裝置。我們建議安裝最新的軟件版本。
- 如果在 Android 裝置使用應用程式、撥打電話或發送及接收 SMS 文字訊息等，請先把它從本機拔除，然後使用那些功能。
- 雖然裝置的 O/S 版本為 4.1 或以上版本，但您仍然無法為裝置充電。這是由於 Android Open Accessory 2.0 不支援您的裝置。
- 如遇故障，請從 USB 插口拔除裝置（即使裝置的作業系統版本為 4.1 或以上）。
- 當本機識別到 Android 裝置時，裝置會出現「USB CONNECT (USB 連接)」字樣。
- 如果在 Android 裝置音量極低時連接 Android 裝置到 USB 插口，本機可能無法輸出音訊。在這種情況下，您應調整 Android 裝置的音量。

USB 操作

把 USB 記憶體(或 MP3 播放器等)的 USB 連接埠連接到機身上的 USB 連接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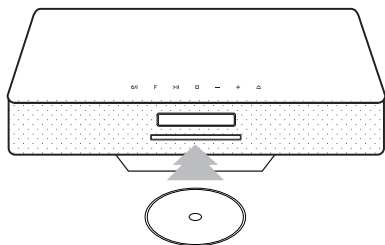
！ 注意

拔除機身的 USB 裝置

1. 選擇另一個功能/模式或按遙控器上的 **ENTER**，或連續按本機上的 **□** 兩次。
2. 拔除機身的 USB 裝置。

CD 操作

1. 把光碟放進光碟槽，印有標籤的一面向上。
2.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功能）或本機上的 **F** 選擇 CD 功能。
3. 按遙控器上的 **◀▶** 選取您想播放的曲目/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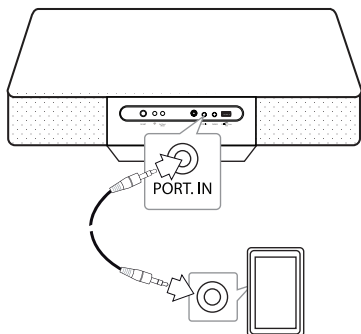
！ 注意

- 僅可播放音樂 CD 或音樂 CD 格式的 CD-R/CD-RW。（12 厘米的光碟）
- 不支援 DTS。如音訊格式為 DTS，則音訊無法輸出。

如要	進行這功能
停止	按遙控器上的 ENTER 或本機上的 □ 。
播放	按遙控器上的 ▶ 。
暫停	播放期間，按遙控器上的 ⏸ 。
跳到下一個/上一首曲目/檔案	播放期間，按遙控器上的 ⏮ 跳到下一個曲目/檔案。 如播放少於 2 秒，按遙控器上的 ⏮ 跳到上一個曲目/檔案。 如播放多於 3 秒，按遙控器上的 ⏮ 回到曲目/檔案的開端。
搜尋曲目/檔案內的某一節	播放期間，按住遙控器上的 ⏮/⏭ 並在您希望播放的位置鬆開按鍵。
搜尋資料夾內的某一節	按遙控器上的 PRESET/FOLDER ▲/▼ 。
重複或隨機播放	重複按遙控器上的 REPEAT(MENU) ，顯示視窗將會根據以下次序變更： RPT1 -> RPT DIR（僅 MP3/WMA/FLAC）-> RPT ALL -> RANDOM -> OFF

播放便攜式裝置上的音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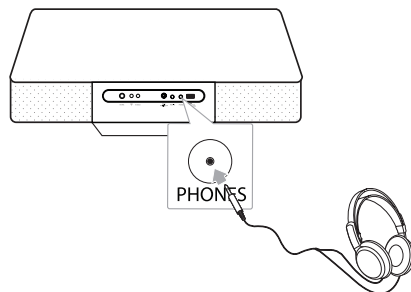
本機可以播放多種便攜式裝置的音樂。
(便攜式纜線不作為本機之配件提供。)



1. 將便攜式裝置連接至本機的便攜式裝置輸入 (PORT.IN) 連接器。
2. 按 **⏻/⏮** 開啟電源。
3.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功能) 選擇 PORTABLE (便攜式) 功能。
4. 啟動便攜式裝置並開始播放。

使用耳機聆聽音樂

將立體聲耳機 (Ø3.5 毫米耳機插頭) 連接至本機上的 PHONES 插孔，以作私人聆聽之用。
(本機並沒有附送耳機作配件。)



! 注意

當耳機插頭插入電話插孔時，您不會聽到任何揚聲器發出的聲響。

其他操作

自訂播放

自訂功能允許您從任何光碟或 USB 裝置儲存您喜愛的曲目/檔案。

一個自訂播放清單可包含 20 首曲目/檔案。

1. 插入 CD 或連接 USB 並等待將其載入。
2. 在停止狀態下，按遙控器上的 **PROGRAM/MEMORY**（自訂/記憶）。
3. 按遙控器上的 **|<< / >>|** 選取下一個曲目/檔案。
4. 再次按 **PROGRAM/MEMORY**（自訂/記憶）儲存，並選取下一個曲目/檔案。
5. 按 **>||** 播放自訂的音樂曲目/檔案。
6. 若要清除您的選擇，按 **□ENTER** 兩次。

！ 注意

當光碟或 USB 裝置被移除、播放器電源關閉或被切換至其他功能時，節目會被清除。

選取資料夾及 MP3/WMA/FLAC 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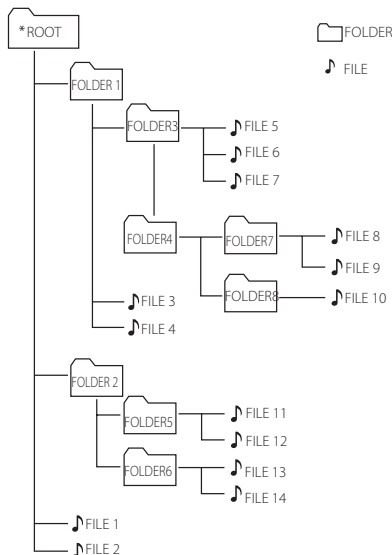
1. 重複按遙控器上的 **PRESET/FOLDER ^/∨** 直至出現所需的資料夾。
2. 按 **>||** 播放。資料夾中的第一個檔案會播放。

繼續播放

如在播放期間改用其他功能，再重用 USB/CD 功能然後按壓，便可從之前停播的位置開始播放音樂。

！ 注意

- USB/CD 資料夾/檔案辨識如下



- 若資料夾中沒有檔案，則不會顯示該資料夾
- 資料夾將按以下次序顯示：
ROOT → FOLDER1 → FOLDER3 → FOLDER7 → FOLDER8 → FOLDER5 → FOLDER6
- 檔案將由 ♪ 1 號檔案至 ♪ 14 號檔案逐一播放。
- 檔案和資料夾將按照錄製順序顯示，且其顯示順序可能會因錄製情況而有所不同。
- *ROOT:電腦識別 USB 時顯現的第一個畫面就是「ROOT」。

刪除 MP3/WMA/FLAC 檔案

按遙控器上的 **DELETE** (刪除) 可刪除檔案、資料夾或格式化。此功能祇在停止狀態下可用。(僅 USB)

1. 按 **I<</>>I** 選取您想刪除的檔案。按 **DELETE** (刪除)。
-按 **PRESET/FOLDER ^/V** 選取您想刪除的資料夾。然後按 **DELETE** (刪除)。
-按住 **DELETE** (刪除) 格式化 USB 裝置。
或

搜尋檔案時重複按 **DELETE** (刪除)。

顯示視窗會按如下次序變更。

- DEL FILE：刪除檔案
 - DEL DIR?：刪除資料夾
 - FORMAT?：格式化 USB
2. 如要刪除檔案/資料夾或格式化，請按 **>II**。
 3. 如您希望離開當前模式，按 **□ ENTER**。

! 小心

- 切勿移除正在運作的 USB 裝置。(播放與刪除等)
- 建議定期備份以防資料損失。
- 視乎 USB 的狀態，刪除功能可能不受支援。(鎖定等)

顯示檔案資訊

播放含有檔案資訊的 MP3/FLAC 檔案時，可按遙控器上的 **INFO** (資訊) 顯示資訊。

暫時關掉聲音

按遙控器上的 **MUTE** 設置靜音。

您可以出於接聽電話等原因而設置靜音。這時，「MUTE」(靜音) 將出現在顯示視窗上。若要取消靜音功能，再次按 **MUTE** 或透過按 **VOL+/-** 電台操作來調校音量

設定睡眠時間掣

重複按遙控器上的 **SLEEP** (睡眠) 選擇延遲時間，長度由 10 至 180 分鐘。延遲時間屆滿後，本機將關閉。(您會看到以下順序：180 -> 150 -> 120 -> 90 -> 80 -> 70 -> 60 -> 50 -> 40 -> 30 -> 20 -> 10)

若要取消睡眠功能，重複按 **SLEEP** (睡眠) 直到顯示視窗亮起。

! 注意

- 按 **SLEEP** (睡眠)。剩餘時間會出現在顯示屏中。
- 睡眠功能會在調暗後運作。

調暗

按 **SLEEP** (睡眠) 鍵一次。顯示視窗的亮度將會減半。要取消此功能，重複按 **SLEEP** (睡眠) 直至顯示視窗亮起。

自動關機

本裝置主機未連接外置設備並停止工作達 25 分鐘時，本裝置將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透過類比輸入將主機連接至其他裝置後 6 小時，本機也將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

調校音效

設定聲音模式

本系統有許多預設聲音欄位。您可以使用遙控器上的 **SOUND EFFECT**（音效）選擇所需的音效模式。

所顯示的均衡器項目可能有所不同，要視乎音響來源和效果而定。

顯示	描述
NATURAL (自然)	您可以享受到舒適、自然的音響效果。
AUTO EQ (自動 EQ)	根據歌曲檔案的 MP3 ID3 標籤所含的音樂類別，選出最相近的音響均衡器。
POP(流行樂) CLASSIC(古典樂) JAZZ(爵士樂) ROCK(搖滾樂)	此程式為聲響注入熱烈的氣氛，令您感到好像置身於搖滾樂、流行樂、爵士或古典樂音樂會之中。
MP3 -- OPT	此功能在可壓縮的 MP3 檔案發揮最佳效果。提升高音的音質。
BASS (BASS BLAST)	加強高音、低音和環迴立體聲效果。
LOUDNESS (響度)	改善低音和高音的音質。
BYPASS (旁通)	您可以享受沒有均衡器效果的音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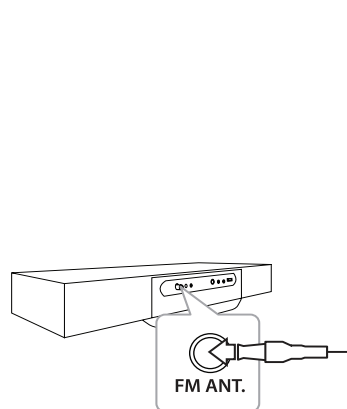
！ 注意

您可能需要在轉換輸入後重設聲音模式，有時甚至在轉換曲目/檔案後亦要重設。

電台操作

連接天線

將 FM 線形天線連接至 **FM ANT.** 連接器。



！ 注意

確保 FM 線形天線完全伸展。

收聽電台

1. 按住遙控器上的 **FUNCTION**（功能）直到 FM 在顯示視窗中顯示。
將會調頻至最近一次收到的頻道。
2. 自動調頻：按住 **TUNING +/-** 約 2 秒，直到頻率指示開始變更便可鬆開按鍵。當播放器找到電台頻道後，便會停止搜尋。
手動調頻：重複按 **TUNING +/-**。
3. 按 **VOL +/-** 調校音量。

改善不良的 FM 接收

按遙控器上的 **>||**。調頻器就會由立體聲改為單聲道。這樣，可改善收訊品質。

預設收音機電台

您可以預設 50 個 FM 電台。調頻前，請確保調低了音量。

1. 按 **FUNCTION**（功能）至顯示視窗顯示 FM。
2. 按 **TUNING +/-** 選取所需的頻率。
3. 按 **PROGRAM/MEMORY**（自訂/記憶）鍵。預設數字將在顯示視窗中閃爍。
4. 按 **PRESET/FOLDER ^/V** 選擇您想設定的預設數字。
5. 按 **PROGRAM/MEMORY**（自訂/記憶）。便會儲存頻道。
6. 重複步驟 2 至 5 以儲存其他頻道。
7. 若要聆聽預設頻道，請按 **PRESET/FOLDER ^/V**。

刪除所有已儲存的電台頻道

1. 按住 **PROGRAM/MEMORY**（自訂/記憶）鍵兩秒。顯示視窗會閃爍「ERASEALL」（全部清除）。
2. 按 **PROGRAM/MEMORY**（自訂/記憶）清除所有已儲存的電台。

設定時鐘

您有三個設定時鐘的方法。

透過按下按鈕來設定時鐘

1. 開啟電源。
2. 按住 **CLOCK**（時鐘）。
3. 按 **|<</>>|** 選擇時間模式。
- 12:00（AM 和 PM 顯示格式）或 0:00（24 小時顯示格式）
4. 按 **□ENTER** 或 **SET** 來確認您的選擇。
5. 按 **|<</>>|** 選擇小時。
6. 按 **□ENTER** 或 **SET**。
7. 按 **|<</>>|** 選擇分鐘。
8. 按 **□ENTER** 或 **SET**。
9. 若您希望重設時鐘，按住 **CLOCK**（時鐘），然後重複步驟 3-8。

連接 BT. 應用程式來設定時鐘。

在藍芽裝置上設定您想要的時間，並透過 BT 應用程式將藍芽裝置連接到本機。然後顯示視窗中的時鐘設定會自動與您的藍芽裝置同步。

透過同步 iPod/iPhone/iPad 來設定時鐘

使用 iPod/iPhone/iPad 纜線連接 iPod/iPhone/iPad 至 USB 插口，並選取 USB 功能。然後顯示視窗中的時鐘設定會與您的 iPod/iPhone/iPad 同步。

本機與 iPod/iPhone/iPad 的時鐘設定同步後，iPod/iPhone/iPad 與本機的時間會出現差異。在關機狀態下，時鐘不會與 iPod/iPhone/iPad 同步。

！ 注意

檢查 iPod/iPhone/iPad 當前的時間是否正確。如不正確，則根據當前時間將其重設為正確時間。iPod/iPhone/iPad 上的時間若不正確則可能會導致 iPod/iPhone/iPad 與裝置之間的時差。

把播放器用作鬧鐘

1. 開啟電源。
2. 按住 **TIMER**（時間掣）設定鬧鐘功能。
3. 鬧鐘音效來源會閃燈。當各音效來源均閃爍時，按 **ENTER** 或 **SET** 以選取您所需要的來源。
4. 「啟動時間」會閃燈。這是您希望開啟裝置的時間。按 **1<</>>1** 變更小時和分鐘，再按 **ENTER** 或 **SET** 儲存。
5. 「關閉時間」會閃燈。這是您希望裝置關閉的時間。按 **1<</>>1** 變更小時和分鐘，再按 **ENTER** 或 **SET** 儲存。
6. 音量設定會閃燈。按 **1<</>>1** 變更音量，再按 **ENTER** 或 **SET** 儲存。
7. 按 **TIMER**（時間掣）來查看鬧鐘資訊。
8. 若您希望重設時鐘，按住 **TIMER**（時間掣），然後重複步驟 3-6。

！ 注意

- 若您從電源插座中拔下電線，則您所設定的時鐘設定不會被儲存。
- 如果您透過 BT 應用程式同步處理本機與 BT 裝置的時鐘，您可以設定 12 小時制（如 PM 11:00）或 24 小時制（如 23:00）。（僅限 Android O/S）
- 即使播放器已經關掉，如已設定時鐘，您可以按 **CLOCK**（時鐘）查看時間。
- 即使播放器已經關掉，如已設定時鐘和鬧鐘，您可以按 **TIMER**（時間掣）查看設定資訊。然後該功能會每日運作。
- 鬧鐘功能只會在播放器關閉時運作。
- 鬧鐘響起時，您可以按下 **TIMER**（時間掣）停止鬧鐘。
- 如鬧鐘在 USB 纜線連接到 USB 插口時響起，則功能會切換到調頻器功能。（視乎裝置的類型，您可能無法使用此功能。）

進階操作

在 USB 錄製

1. 連接 USB 裝置至本機。
2.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功能）或本機上的 **F** 選擇功能。
錄製一個曲目/檔案 - 您可以在播放檔案的同時在 USB 上錄製曲目/檔案。
錄製所有曲目/檔案 - 您可以在停止狀態下在 USB 上錄製曲目/檔案。
錄製自訂清單 - 建立自訂清單後，您可以在 USB 上錄製。
（參閱第 17 頁）
3. 按遙控器上的 **USB REC** 開始錄製。
4. 要停止錄製，按 **ENTER**。

暫停錄製

錄製期間可按 **USB REC** 暫停錄製。再按一次便會再次開始錄製。
（僅限 FM/便攜式 (Portable) 功能）

選擇錄製位元率及速度

1. 按住 **USB REC** 超過 3 秒。
2. 使用 **1<</>>1** 選擇位元率。
3. 再次按下 **USB REC** 選取錄製速度。
4. 按 **1<</>>1** 選取想要的錄製速度。（僅 CD 功能）

X1 SPEED

- 您可以在錄製的同時聆聽音樂。（僅音訊 CD）

X2 SPEED

- 您只可以錄製音樂檔案。

5. 按 **USB REC** 完成設定。

播放藍芽裝置的音樂

開始配對程序前，確保已開啟藍芽裝置的藍牙功能。請參閱該藍芽裝置的使用說明。進行配對操作後，就無須再次進行。

1. 使用遙控器上的 **FUNCTION**（功能）或本機上的 **F** 選取藍芽功能。顯示視窗會顯示「BT READY」。
2. 操作藍芽裝置，並開始配對程序。使用藍芽裝置搜尋本機時，會根據該藍芽裝置的類型而定，在藍芽裝置的顯示屏上顯示搜尋到的裝置清單。您的播放器會顯示為「LG MICRO(XX:XX)」。

！ 注意

XX:XX 即是 BT 位址的最後 4 個數字。例如您的裝置的 BT 位址為 9C:02:98:4A:F7:08，您將會在藍芽裝置上看到「LG MICRO (F7:08)」。

3. 輸入 PIN 碼。
PIN 碼：0000
4. 本機成功與藍芽裝置配對時，顯示視窗將會顯示「BT CONN」和「BT PAIR」。

！ 注意

- 視乎藍芽裝置的類型而定，部分裝置會有不同的配對方式。
- 若裝置清單上沒有裝置名稱，請嘗試執行配對程序。

5. 聆聽音樂。
要播放儲存在藍芽裝置的音樂，請參閱該藍芽裝置的使用說明。將視乎您藍芽裝置的音量，對藍芽音量作出調整。

！ 注意

- 若將 Bluetooth 裝置的音量開到 2/3 或更大，則主裝置上的音響會失真。
- 使用藍芽功能時，將藍芽裝置的音量調校到適合收聽的水平。

！ 注意

- 透過藍芽連接裝置至本機後，功能會自動切換成 BT。(AirPlay 除外)
- 在藍芽裝置上搜尋到本機後，將藍芽裝置與本機配對。然後播放您想要的檔案。
- 當連接受到其他電波干擾，聲音亦可能會受干擾。
- 您不能使用本機控制藍芽裝置。
- 每部播放器的配對僅限於一個藍芽裝置，並不支援配對多個藍芽裝置。
- 即使您的藍芽裝置與播放器的距離少於 10 米，如兩者之間有障礙物，藍芽裝置亦無法連接。
- 視乎裝置的類型，您可能無法使用藍芽功能。
- 您可以透過行動電話、MP3 和筆記本電腦等裝置使用無線系統。
- 如沒有連接藍芽，顯示視窗會顯示「BT READY」字樣。
- 如因使用相同頻率的裝置，如醫療設備、微波爐或無線 LAN 裝置而引致電子播放器故障，連接便會中斷。
- 如有人站立並阻礙藍芽裝置與播放器之間的通訊，連接會中斷。
- 若藍芽與本機的距離越來越遠，聲音品質將越來越低。當藍芽和本機之間的空間在藍芽的操作範圍之外，連接將斷開。
- 如您關掉主播放器的電源或將藍芽裝置放在遠離主播放器超過 10 米的地方，使用藍芽無線技術的裝置會中斷連接。
- 若藍芽裝置斷開，您應將藍芽裝置連接至本機。

使用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

關於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使本機具備一系列新功能。要享用更多功能，建議您下載和安裝免費的「LG Bluetooth Remote」應用程式。

透過「Apple App Store」或「Google Android Market」安裝「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

1. 點選 Apple App Store 圖示或 Google Android Market (Google Play Store) 圖示。
2. 在搜尋欄中，輸入「LG Bluetooth Remote」，然後搜尋。
3. 在搜尋結果列表中，找出並點按「LG Bluetooth Remote」以開始下載藍芽應用程式。
4. 點選安裝圖示。
5. 點選圖示來下載。

！ 注意

- 確保您的藍芽裝置與網路連線。
- 確保您的藍芽裝置配備「Apple App Store」或「Google Android Market (Google Play Store)」
- 若需要更多資訊，請參閱 BT 應用程式在「Apple App Store」或「Google Android Market (Google Play Store)」中的說明。

使用 QR 條碼安裝「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

1. 使用 QR 條碼安裝「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使用掃描軟體掃描 QR 條碼。
2. 點選安裝圖示。
3. 點選圖示來下載。



！ 注意

- 確保您的藍芽裝置與網路連線。
- 確保您的藍芽裝置具備掃描軟體的應用程式。如沒有，則從「Apple App Store」或「Google Android Market (Google Play Store)」下載。

透過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啟用藍芽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可幫助您連接藍芽裝置到本機。

1. 點選主螢幕上的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圖示，啟動 LG Bluetooth Remote 應用程式，並前往主功能表。
2. 點選 [Setting (設定)]，選取您需要的裝置。
3. 如要瞭解操作的更多資訊，請點選 [Setting (設定)] 和 [Help (說明)]。

！ 注意

- BT 應用程式適用於以下軟體版本：
Android 作業系統：版本 2.3.3（或以上）
iOS 作業系統：版本 4.3（或以上）
- 使用藍芽時，不得操作 BT 應用程式。
斷開您之前連線的藍芽裝置，以正常操作 BT 應用程式。
- 若使用藍芽應用程式操作，那麼藍芽應用程式與提供的遙控器之間將有所差異。如需，使用提供的遙控器。
- 若在連線藍芽裝置的情況下使用 BT 應用程式，則之前連線的藍芽連線將斷開。（此程序會視乎智慧型手機的作業系統而有異。）
- 視乎藍芽裝置而定，BT 應用程式可能無法運作。
- 使用藍芽功能時，若使用 BT 應用程式，則提供的遙控器可能無法運作。
- 若使用 BT 應用程式進行遠端控制，則其操作可能與提供的遙控器不同。
- 視乎智慧電話的操作系統而定，BT 應用程式的操作會有所差異。
- 若您的藍芽裝置已與其他裝置連線，應先斷開藍芽連線。然後可透過 BT 應用程式來控制您的播放器。
- 若您透過 BT 應用程式選擇其他應用程式或變更已連接裝置的設定，連線可能會斷開。在此情況下，請檢查連線狀態。
- 建議只連接一個裝置到本機，以免發生故障。
- 切勿使用纜線連接智慧型裝置到 USB 插口。否則，藍芽連接會斷開。
- 連接 BT 應用程式後，音樂可能會從您的裝置輸出。在此情況，請再次嘗試進行連接程序。

使用 AirPlay

Apple AirPlay 技術讓您在已啟用 AirPlay 並連線至 Wi-Fi 網絡的 Mac、PC、iPhone、iPod touch 或 iPad 播放裝置上的 iTunes 音樂庫。

若要透過 AirPlay 無線串流音訊，您需要：

	Wi-Fi 分享	Air Direct	網頁
兼容的 Apple 裝置	iPad mini、iPad4、iPad3、iPad2、iPad、iPhone5、iPhone 4S、iPhone 4、iPhone 3GS、iPod touch 5G、iPod touch 4G、iPod touch 3G		
iOS 版本	版本 4.3.3（或以上）		
iTune 版本	版本 10.2.2（或以上）		
無線 LAN （內置天線）	802.11 b/g		
安全模式	WPA(TKIP/AES) WPA2(TKIP/AES) WEP （公開模式）	WEP （公開/分享模式）	WPA(TKIP/AES) WPA2(TKIP/AES) WEP （公開模式）
網址	-	192.168.1.1 （基於安全的可選 項）	192.168.1.111

- 本機應透過 Wi-Fi 路由器連線至與 iTunes 主機裝置相同的本地網絡。
- 視乎種類、作業系統或應用程式的版本以及連線到本機的 AirPlay 啟用設備的設定狀態而定，AirPlay 可能不會正常工作。
- 視乎網絡環境類型和裝置的狀態而定，與本機連線可能需花費很長時間。
- WPA 支援 TKIP，WPA2 則先支援 A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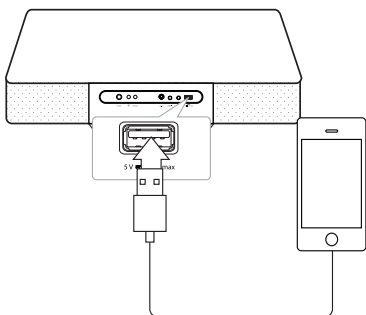
將 Wi-Fi 裝置連線至 Wi-Fi 網絡

方法 1：使用 Wi-Fi 共享功能

！ 注意

確保您已將安全模式設定為 WPA-TKIP 或 WPA2-AES，以更快速地連線至網絡。

1. 連接 iPod touch/iPhone/iPad 到網絡。
2.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本機上的 **F** 選擇 AIRPLAY 功能。
3. 首先將 iPod touch/iPhone/iPad 連線至網絡，然後使用連接線連接至本機。請在使用前按一按 iPod touch/iPhone/iPad。



4. 按本機上的 。將會顯示「SET WIFI (設定 WIFI)」訊息， 圖示則會閃爍。

SET WIFI

5. 點按 iPod touch/iPhone/iPad 彈出視窗上的「Allow」(允許)。網絡資訊便會與本機分享。
6. 本機連線至網絡時，會顯示「CONN OK」訊息， 並會停止閃爍。

CONN OK

7. 當顯示視窗顯示「AIRPLAY」後，使用 iPod touch/iPhone/iPad 上的 AirPlay。

AIRPLAY

方法 2：使用 Air Direct (非安全模式)

1.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本機上的 **F** 選擇 AIRPLAY 功能。
2. 按本機上的 **Air Direct/Reset**。將會顯示「DIRECT」訊息， 圖示則會閃爍。
- 當本機變更為 Air Direct 模式時， 圖示會停止閃爍。

DIRECT

3. 在網絡清單中，尋找並選擇「AIR DIRECT XXXXX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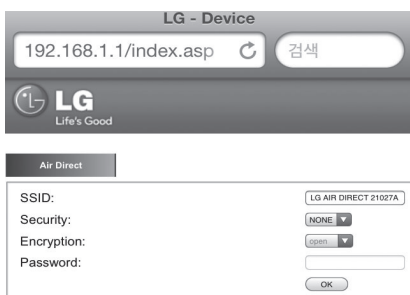
4. 連接 iPod touch/iPhone/iPad 或 PC/MAC 後使用 Airplay。

！ 注意

- 若清單中沒有「LG AIR DIRECT XXXXXX」，請重新嘗試掃描可用的 Wi-Fi 網絡。
- 當 iPod touch/iPhone/iPad 或 PC/MAC 已連接至「LG AIR DIRECT XXXXXX」時，您無法使用互聯網。

使用 Air Direct (安全模式)

5. 在 iPod touch/iPhone/iPad 或 PC/MAC 上啟動 Apple Safari 瀏覽器或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器。
6. 在瀏覽器網址列輸入「192.168.1.1」並確認。
7. 設定安全模式並輸入密碼。
 - 10 或 26 個十六進制數字 (0-9, A-F)。
 - 5 或 13 個 ASCII 字元。
8. 點按「確定 (OK)」。



9. 在網絡清單中，再次找出及選取「AIR DIRECT XXXXXX」。



10. 若想回到非安全模式，請選擇「無」為安全類型。

! 注意

- 如需停用 Air Direct 功能，按 **Air Direct/Reset**。
- 如需初始化 Wi-Fi 網絡的安全模式，按住 **Air Direct/Reset**。
- 如果您在網絡清單中找不到「AIR DIRECT XXXXXX」，請在安全模式下使用 Air Direct，並嘗試進行連接程序。

方法 3：使用網頁

本機建立的新 Wi-Fi 網絡只允許一個已啟動 Wi-Fi 的裝置存取。為避免受其他 Wi-Fi 裝置干擾，建議您暫時關閉其他 Wi-Fi 裝置的 Wi-Fi 功能。

! 注意

- 「LG AUDIO Setup XXXXXX」是將本機連線至家居 Wi-Fi 路由器的臨時性輔助 Wi-Fi 網絡。
- 當您的 iPod touch/iPhone/iPad 或已啟用 Wi-Fi 的 PC/Mac 正在連線至「LG AUDIO Setup XXXXXX」網絡時，您無法在這些裝置上使用互聯網。

1. 按遙控器上的 **FUNCTION** 或本機上的 **F** 選擇 AIRPLAY 功能。
2. 按住 .
- 顯示視窗會顯示「STEP1」訊息， 圖示則會閃爍。

STEP1



3. 20 秒後，在 iPod touch/iPhone/iPad 或 PC/MAC 選擇「Setting」->「Wi-Fi」。
4. 在網絡清單中，選擇「LG AUDIO Setup XXXXXX」。
- 會顯示「STEP2」訊息， 圖示則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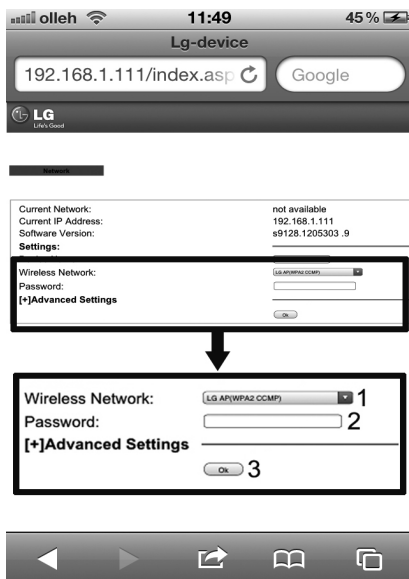
STEP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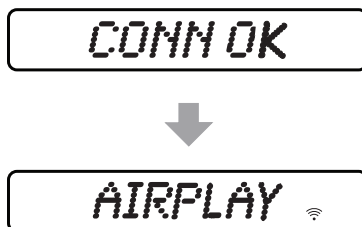
！ 注意

- 若清單中沒有「LG AUDIO Setup XXXXXX」，請重新嘗試掃描可用的 Wi-Fi 網絡。
- 如需停用網頁功能，按住  直到「AIRPLAY」訊息於顯示視窗出現。

5. 在 iPod touch/iPhone/iPad 或 PC/MAC 上啟動 Apple Safari 瀏覽器或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器。
6. 在瀏覽器網址列輸入「192.168.1.111」並確認。
7. 從「無線網絡」選擇網絡名稱 (SSID)。
8. 如有需要，請輸入網絡驗證碼。
9. 點按「OK」繼續進行網絡設定變更。
 - 遵從畫面上的指示來變更和確認本機的內部 Wi-Fi 設定。
 - 請等候 30 秒或更久。



10. 若本機成功連線至所選的家居 Wi-Fi 網絡，
 -  圖示會停止閃爍並留在畫面上。
 - 顯示視窗將會顯示「CONN OK」字樣一段時間，然後顯示「AIRPLAY」。



！ 注意

當網絡連線發生問題、本裝置無法連線至 Wi-Fi 網絡、或您輸入了錯誤的密碼時， 圖示將會閃爍並顯示「ERROR」字樣一段時間。然後顯示視窗會顯示「AIRPLAY」字樣。在這些情況下，請嘗試使用網絡連線。

11. 如果您的基地台設有驗證，在有需要您須輸入驗證碼。

！ 注意

- 若您使用非英文字母或數字的其他字元來作為您的存取點或無線網路路由器的 SSID 名稱，它可能會以不同的方式顯示。
- 於存取點的設定中，WEP 安全模式一般有 4 個驗證碼可用。若您的存取點或無線路由器使用 WEP 保安設定，請輸入「No.1」號碼的驗證碼以連線到您的家居網絡。
- 存取點讓您可無線連線到您的家居網絡。

從 iTunes 音樂庫串流音訊至本機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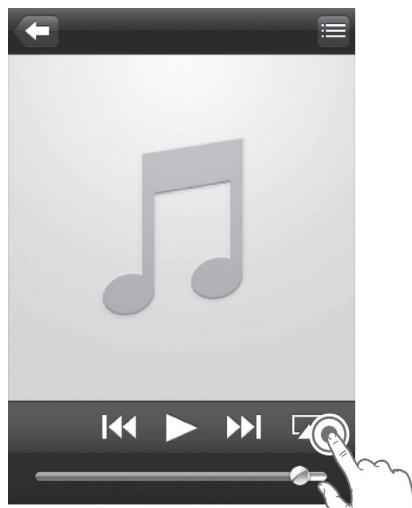
確保您的 iTunes 主機裝置已連線至與本機相同的 Wi-Fi 網絡。iTunes 裝置可以是已安裝 iOS 4.3.3（或以上）的 iPod touch/iPhone/iPad 或已安裝 iTunes 10.2.2（或以上）並已啟用 Wi-Fi 的 PC/Mac。

從 iPod touch/iPhone/iPad 串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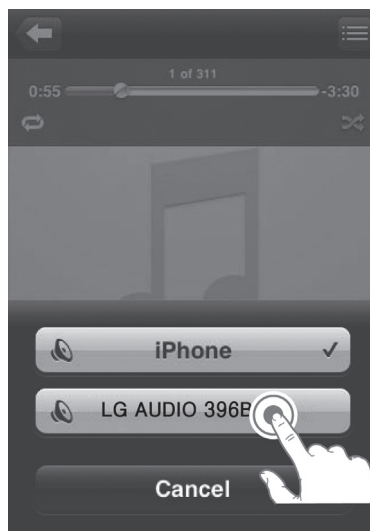
1. 啟動 iPod touch/iPhone/iPad 上的「Music（音樂）」應用程式。



2. 點按 AirPlay 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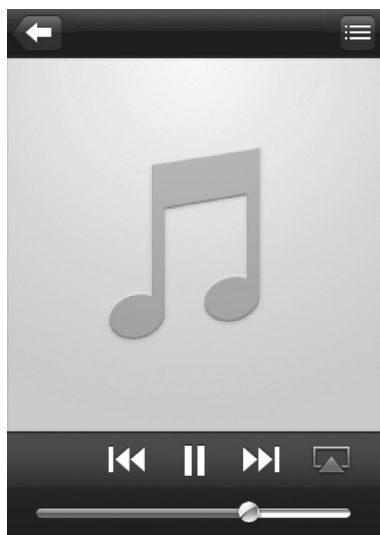
3. 從 AirPlay 清單選擇「LG AUDIO XXXXXX」（或使用者自訂的名稱）。



4. 選擇媒體檔案然後開始播放。
 - 一會兒後，您便會聽到本機的音樂。
 - 根據您的連接環境和網路條件，音訊輸出可能會有延遲。



運作中

**！ 注意**

如果成功設定後無法聆聽音樂，請嘗試在 iPod touch/iPhone/iPad 上執行以下任何一項操作：

- 中斷然後再次連線至相同的 Wi-Fi 路由器。
- 關閉所有正在執行的背景程式。
- 關閉 iPod touch/iPhone/iPad 的電源然後重新開啟。

疑難排解

問題	修正
沒有電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插上電源線。 操作其他電子裝置來檢查電力狀況。
沒有聲音。	按 F 並檢查已選的功能。
播放器沒有開始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插入可播放的光碟。 清潔光碟。（參閱第 36 頁） 插入光碟時，把光碟的標籤或印刷面向上。
無法正常調頻至廣播電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穩固地連接天線。 手動調校至該個電台。 若要預設廣播電台，請參閱第 20 頁
遙控器無法正常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 7 米（23 呎）範圍內操作遙控器。 移除遙控器與本機之間的障礙物。 更換新電池。
iPod/iPhone/iPad 未能運作。	使用 USB 連接線穩固地連接 iPod/iPhone/iPad。
Android 裝置未能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您的裝置作業系統是否版本 4.1（或以上）或 AOA 2.0（或以上）。 使用 USB 纜線穩固地連接 Android 裝置。
時鐘未能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 BT 應用程式將藍芽裝置連接至本機。 使用 USB 連接線穩固地連接 iPod/iPhone/iPad 來執行時間同步。

商標及牌照



「Made for iPod」(為 iPod 而設)、「Made for iPhone」(為 iPhone 而設)以及「Made for iPad」(為 iPad 而設)代表該個電子配件乃分別是專為連接 iPod、iPhone 或 iPad 而設計，並且在符合 Apple 的表現標準方面獲發展商認可。對於此裝置的運作或此裝置是否按照安全及監管標準，Apple 不會負上任何責任。請留意，如配合 iPod、iPhone 或 iPad 使用本裝置，或會影響裝置的無線表現。



Bluetooth® (藍芽) 無線技術允許電子裝置在最多 10 米範圍內以無線電通訊。

透過 **Bluetooth®** 無線技術連接個別裝置並不會產生任何費用。如備有 **Bluetooth®** 無線技術的行動電話使用 **Bluetooth®** 無線技術連線，則可透過 Cascade(串聯) 操作。

Bluetooth® 字樣及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而任何 LG Electronics 所使用的字樣及標誌均已獲授權。

其他商標及商品名稱均為其各自的擁有者所有。



Wi-Fi 認可 (Wi-Fi CERTIFIED) 標誌乃是無線網絡聯盟 (Wi-Fi Alliance) 的認證標記。

產品規格

一般	
AC 轉接器要求	DC IN 18 V  2.67 A , 100 - 240 V ~ 50 - 60 Hz
耗電量	參見主機標籤。
尺寸 (闊 x 高 x 深) :	520 x 87 x 180 毫米
淨重 (大約) :	3.7 公斤
操作溫度	5 °C 至 35 °C (41 °F 至 95 °F)
操作濕度	5 % 至 90 %
匯流排電源供應	DC 5 V  2100 mA

輸入	
PORT. IN	0.5 Vrms (3.5 毫米立體聲插孔)

調頻器	
FM 調頻範圍	87.5 MHz 至 108.0 MHz 或 87.50 MHz 至 108.00 MHz

擴音器	
立體聲模式	5 W + 5 W (前方) , 30 W (雙低音揚聲器)
T.H.D	10 %

CD	
頻率反應	30 至 20000 Hz
訊號雜訊比率	80 dB
動態範圍	80 dB

重低音揚聲器	
類型	內建
阻抗	8 Ω
額定輸入功率	10 W
最大輸入電源	20 W

前置揚聲器	
類型	內建
阻抗	6 Ω
額定輸入功率	5 W
最大輸入電源	10 W

- 如設計及規格有任何變更，恕不另行通告。

維修保養

光碟使用備註

保護光碟

請勿於光碟表面貼上紙張或膠紙。

存放光碟

播放後，請把光碟存放於光碟盒中。切勿讓光碟直接曝露於陽光下、接近熱源或放置在陽光下暴曬的車廂中。

清潔光碟

切勿使用強烈溶劑，如酒精、揮發油、稀釋劑、通用清潔劑或適用於舊式乙烯基抗靜電噴霧。

保護播放器

運送播放器時

請保留原裝的運送包裝盒及包裝物料。為了達到最佳的保護效果，如要運送播放器，請將播放器重新包裝為出廠時的包裝樣式。

保持表層清潔

切勿在播放器附近使用揮發性液體，如殺蟲噴霧。

大力擦拭播放器表面或損毀表層。

切勿將橡膠或塑膠產品與本產品長時間接觸。

清潔播放器

使用柔軟、乾爽的布料清潔播放機。如表面非常骯髒，使用沾上溫和清潔劑的微濕軟布擦拭。切勿使用強烈溶劑如酒精、苯或稀釋劑，因為這些物質或會損害播放器的表層。

保養播放器

本播放器是高科技的精密裝置。如果光學讀取鏡片及光碟驅動的部件遭損毀或弄髒，會影響畫面質素。有關詳情，請聯絡您就近的授權服務中心。

